

关于公开征集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相关档案资料的通知

档案是国家、社会、个人一切活动的真实记录。为了真实记录、全面反映和永久保存江苏大学师生、校友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的事迹和历程，进一步挖掘师生和校友中的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典型案例和育人元素，更好地培育全校师生的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情怀，江苏大学档案馆即日起面向全校（社会各界）征集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相关档案资料。

一、征集范围

（一）反映师生及校友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情怀的文字材料、照片、音视频、实物等。

（二）蕴含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要素的课程建设、教学改革、实践教学基地、教材等文字材料、照片、音视频、实物等。

（三）涉农方面的科技创新工作与科研成果等文字材料、照片、音视频、实物等。

（四）涉农领域的国际交流、合作方面形成的文字材料、照片、音视频、实物等。

（五）师生及校友以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为主题创作的诗歌、散文等文学作品，音乐、美术、书法、篆刻、摄影等艺术作品。

（六）各新闻媒体、自媒体、社交媒体在直播、采访过程中形成的展现师生及校友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要素的纪实性资料和宣传报道材料。

（七）其他能够反映学校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工作，具有历史价值或特殊意义的文字、图片、音视频、实物等档案资料。

二、征集要求

（一）捐赠的档案资料内容要客观、真实，能充分体现江苏大学师生及校友“知农、爱农、为农”情怀和要素，载体形式可以多样。

（二）捐赠的档案资料请附简要文字说明，包括时间、地点、人物、事由，注明捐赠者的姓名、联系方式等。

三、征集办法

（一）以自愿捐赠为主，热忱欢迎有捐赠意愿者通过发送邮件，或者来函、来电联系，商洽征集档案资料具体事宜。

（二）凡经审核征集入馆的档案资料均归学校所有，本馆对已征集入馆的档案资料进行整理、保管，并按规定向社会提供利用。

（三）对捐赠档案资料者，本馆将出具“捐赠清单”，并视具体情况向捐赠者致感谢函或者颁发捐赠证书。

（四）捐赠档案资料者，对其捐赠的档案资料享有优先利用权，并可对档案资料中不宜向社会开放的部分提出限制利用意见。对于涉及知识产权的档案资料，本馆按国家有关法规予以保护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部门：江苏大学档案馆

联系人：周老师

电子邮箱：dangan@ujs.edu.cn

联系电话：0511-88780032-2006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镇江市学府路 301 号江苏大学档案馆

邮编：212013

江苏大学档案馆

2020 年 10 月 6 日